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2022 年 8 月 12 日，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或者全部放弃认购拟授予其的限制性股票，需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同时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8 月 12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8.83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24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12.1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计 242 名，均为公司（含子公司）的核心骨干人员，分配情况如下：

激励对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 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 比例
核心骨干人员 (242 人)	212.10	82.34%	0.84%
预留部分	45.50	17.66%	0.18%
合计	257.60	100.00%	1.02%

注：1、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2、上述“公司股本总额”为公司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可转债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 25,341.1693 万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激励计划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二)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三) 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明确，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的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股份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六日